

82歲教車師傅教完學生涉撞死途人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陳君輝報道：油塘發生涉及教車師傅奪命交通意外！一名八旬教車師傅昨午授課完畢後，駕駛客貨車接載學生至茶果嶺道近高安里讓其落車，未料再開車時，疑因機件故障未能煞車，客貨車沿斜路衝下約30米，先撞毀路中一列水馬及交通指示燈，並衝過對面行車線撞毀鐵欄，兩男子正準備橫過馬路走避不及，被撞倒地受傷，其中一人送院搶救後證實不治。警方拘捕涉案教車師傅。

車禍中姓林（53歲）男傷者昏迷送院，經搶救後不治；姓鄭（46歲）男傷者情況嚴重。現場消息稱，兩人是同事，當時準備過馬路往附近食肆午膳。教車師傅姓黃（82歲），涉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被捕。

疑機件故障 落斜煞不停

昨午12時許，姓黃教車師傅教授完課堂後，駕駛客貨車接載一名學生，沿油塘茶果嶺道向觀塘方

向行駛，途至高安里交界時，師傅讓學生落車，當他再開車沿茶果嶺道落斜時，發現客貨車機件故障，無法煞車，連忙扭軸欲停下，未料全車失控，先撞毀路中的一列水馬及一個交通指示燈，繼而越過對面行車線，撞毀路旁一段約三米長鐵欄衝上行人路，將兩名正在等候橫過馬路的男子撞倒，其中一

人當場昏迷不醒，客貨車最後撞向一條通往油塘港鐵站的樓梯底部始停下，有途人見狀馬上報警求救。

大公報記者現場所見，客貨車碎片四散一地，「學牌」亦翻轉。救護員接報趕至，替傷者急救後送院搶救，林男延至昨午三時許傷重不治。警員接報到場，封鎖一段路面調查，姓黃教車師傅向警員

表示，懷疑客貨車機件故障，無法煞車，他被帶上警車問話後表示不適要求送院，稍後被警方拘捕。

根據運輸署資料，肇事客貨車登記男車主姓黃，登記地址為彩雲邨，與妻兩人同住。據悉，涉案教車師傅除私人教授客貨車外，亦在駕駛學校教授私家車。

國際專業保險諮詢協會會長羅少雄表示，教車師傅為教學車輛購買的第三者保險，會加上一份與教車相關的附加保險，無論是否教車時發生意外，死傷者均可獲得賠償。不過，如警方調查確認意外起因是汽車維修保養不當導致，教車師傅有可能會被指違反「須確保汽車機件運作正常」的保險條款。保險公司賠償給死傷者家屬後，會追究教車師傅相關損失。

香港駕駛教師從業員協會主席胡慶盛稱，現時本港教車師傅與一般司機均無年齡上限，70歲以上司機申領或續領正式駕駛執照時，須驗身並獲得醫生發出的《體格檢驗證明書》。



▲現場片段可見肇事客貨車失控撞向過馬路途人（紅箭嘴示）

運署雙管齊下 持牌一年可申商用車執照 的士簡化筆試吸引新人入行

本港人口老化，的士司機亦青黃不接。為吸引更多新人入行，運輸署雙管齊下，降低申領的士駕駛執照門檻，包括下月起簡化考的士司機的筆試，減少試題數目，調低及格標準；並把申請商用車輛執照資格持牌年期，由現時三年減至一年。的士業界及關注團體歡迎新安排，相信有助吸引新人入行，並認為衛星導航系統等科技應用可以協助新人行司機，不會對道路安全構成太大影響。

大公報記者 曾敏捷

現時市民要考的士駕駛執照，必須持有私家車駕駛執照三年或以上，再考的士筆試及格。但由2月14日起，運輸署調整考核內容，全份試題由現時的140條，大幅減為90條，當中，甲部及乙部的試題數目各自維持20條不變，丙部的試題數目將由100條減為50條。考試時間亦會相應由現時的70分鐘縮短至45分鐘。

各個部分的合格標準亦會降低，由原本要求答對90%至95%，降低為85%至86%。

筆試乙部的改動較大，「地方試題」會改為「地方及路線試題」，刪走一些不再是公眾所熟悉的地方，例如大埔的嘉里白鷺湖互動中心、北角柯達大廈第2座等，而增添一些新落成、著名的地點，例如中環的大館等（詳見表）；亦會考路線規劃，例如由香港大學前往太古城，如何走才是最直接可行。

不考非公眾熟悉地方

運輸署表示，簡化筆試是希望可以吸引更多新人入行駕駛的士，紓緩業界人手不足，會確保考試制度嚴謹。

此外，政府將於今日刊憲修改《道路交通條例》，縮短商用車輛駕駛執照申請人須持有執照的年期，容許私家車或輕型貨車新牌持有人在完成「P牌」後可即時報考的士牌，同時要求報考的士牌及公共巴士牌的申請人需修習強制前課程，並通過筆試。新安排將於今

年10月起生效。

身兼的士服務質素委員會成員、香港九龍的士貨車商會執行委員會主席黃保強歡迎新安排，相信有助吸引新人入行。他說，過去筆試內地方試題的部分地點比較「縉口」，資深司機亦絕少載客前往，有人曾因多次考筆試「肥佬」而放棄成為司機，「好似一啲精品酒店成日改名，唔需要為考而考。」

衛星導航可助新司機

的士車行車主協會有限公司主席吳坤成認為，衛星導航系統等科技應用可以協助新入行司機，希望多些人容易考到牌照，補充業界人手。

他又希望政府進一步改善筆試重考安排，容許「肥佬」考生只是重考不及格部分。

政府降低申請的士牌要求，令人關注會否影響道路安全，香港汽車會會長李耀培認為，持有車牌長短未必反映駕駛經驗，因為不少可能是甚少駕車的「雪藏牌」，原則上有一年的實質駕駛經驗便足以應付路面情況，加上現時相信新措施不會對路面安全有太大影響，「如果有擔心亦可以監察新措施落實後的意外率，有需要可以要相關司機再考技術試。」

他又說，的士司機老化問題嚴重，年屆70歲的司機比比皆是，若政府繼續維持現有申請執照的門檻，更難吸引新人入行，更遑論推行優質的士。



▲運輸署推出多項措施，降低申領的士駕駛執照的門檻，吸引更多新人入行

簡化筆試內容

考核結構	考核題數	及格標準
甲部：的士則例（不變）	20題（不變）	答對18題或以上→答對17題或以上
乙部：地方試題→地方及路線試題（註）	20題（不變）	答對18題或以上→答對17題或以上
丙部：道路使用者守則（不變）	100題→50題	答對95題或以上→答對43題或以上

甲、乙、丙部考試時間70分鐘減至45分鐘

降低考牌門檻

持車牌年期要求	3年→1年
---------	-------

註：優化的士筆試新措施將於2020年2月14日起實施；降低商用車輛持有駕駛執照條例2020年10月1日起生效。

資料來源：運輸及房屋局、運輸署

註（試題變化）：

●刪除地點例子：嘉里白鷺湖互動中心（大埔）、柯達大廈第2座（北角）、成坤廣場（北角）、聯合廣場（旺角）、新元朗中心（朗日路）

●新增地點例子：大館（荷李活道）、元創方（鴨巴甸街）、唯港薈（尖沙咀）、問月酒店（銅鑼灣）、元朗新時代廣場（元龍路）

●新增路線規劃試題例子：

西九文化區戲曲中心→九龍灣德福廣場（柯士甸道、漆咸道北、東九龍走廊、啟德隧道、啓福道及偉業街）

香港文華東方酒店→赤柱美利樓（遮打道、金鐘道、皇后大道東、司徒拔道、黃泥涌峽道、淺水灣道、赤柱峽道及赤柱村道）

#：（ ）內為正確答案

地名易混淆 難倒應試者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劉家莉報道：35歲的劉先生任職旅遊巴司機已七年，他希望考多個牌傍身，但先後考了五次的士牌，五次都是敗給乙部的「地方試題」。運輸署現時有一份包含650個地方的清單，筆試會抽問其中20條，答對至少18條，這部分才合格。他說，剛剛10月考試，就是錯了五題「地方試題」，丙部「道路使用者守則」的100條問題中，則僅錯了一題。

他說，作為職業司機，有實際駕駛經驗，基本上對香港好多地方或著名地標，都知道如何前往，但若要回答實際街道名稱，就真的很困難，例如考試題目會問，「沙田大會堂位於邊度？」A.沙田正街 B.源禾路 C.沙田鄉事會路（正確答案是B）這三條路都在沙田大會堂附近，容易令人混淆。

他認為，「以前咁考法無咩意思，今時今日要知道街名，Google都搵到。」他相信，的士筆試簡化後，會較易合格，所以打算日後再次挑戰考的士司機牌。

暴徒行私刑案 三被告還押

【大公報訊】記者胡家俊報道：暴徒動用私刑成癮，手法兇殘！其中兩案共三名被告昨被押解到西九龍法院提堂，署理總裁判官羅德泉直指案情嚴重，不准各被告保釋，還押至3月12日再訊，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。

涉及12月1日向清路障男動私刑的被告梁啟樂（33歲），報稱是裝修判頭，月入兩、三萬元，據悉之前在台灣一間大學修讀公共行政科目。他被控於蓄意傷害事主男子X。控方申請頒令不得披露事主的姓名、住址、工作地點，或其他能識別事主身份的資料，改以X代表其姓名，獲法庭批准。

控方形容本案是「私刑」，指稱當日X路經現場主動清除路障，隨即有十多人行近，X取出電話時，遭人不明硬物擊中頭部。警方翻看大量閉路電

視片段，終發現梁啟樂涉案，因他涉施襲後沒換衫而現形，警方在除夕將他拘捕。控方向法庭指出，X遭硬物擊中後「立即倒地，郁都唔啞，血流如注、血流披面」，形容被告的手法兇殘。

涉及10月6日案件的兩名被告，分別為無業的羅偉華（56歲）及裝服店女銷售員黃綺婷（22歲），兩人共同被控一項蓄意傷人罪，羅偉華另被控多一項有意圖傷人罪，此案的兩名男事主的姓名獲頒令以X和Y代表。

據控方稱，X是內地遊客，當日途經旺角亞皆老街近西洋菜南街，遭人指罵他是「大陸仔」和「影佢晒相」，X遭十多人圍毆，羅偉華和黃綺婷涉嫌參與圍毆X。其間羅涉用三呎長鐵棒把X打得頭破血流，黃涉曾推X落地。X的手機、現金及兩張銀行卡皆被盜去。

清障男被人疑用渠蓋擊頭案

12月1日，X（清障男子）路經旺角道與彌敦道交界，主動清除路障時，遭到十多人行近包圍，其中被告梁啟樂涉用不明硬物重擊X的頭，令X當場流血倒地。梁被控蓄意傷人罪。控方形容行兇手法兇殘。

兩人遭十多人動「私刑」圍毆案

10月6日，內地遊客X在旺角亞皆老街，遭人指罵為「大陸仔」和「影佢晒相」，兩名被告羅偉華和黃綺婷涉與其他人等圍毆X，X的手機和財物亦被偷去。同晚另一事主Y亦在上址遭大群人潑水、用長竹毆打，其中羅偉華涉用棍打Y的頭。

綜合控方案情整理

傷口久未愈合求診 老翁臉發現生蛆蟲

【大公報訊】衛生防護中心最新一期《傳染病直擊》透露，本港去年12月中發現一宗蠅蛆病個案，個案中一名76歲的男子左臉有一個久未愈合的傷口，他去年12月13日出現發燒，傷口排出物亦有增加，因此到公立醫院求診，結果被發現傷口中有蛆蟲。

醫護為他移除蛆蟲後，給予抗生素，他目前情況穩定。

該名76歲男子被確診患有蠅蛆病，伤口中的蛆蟲為「蛆症病蠅」。他服用抗生素後情況穩定，去年12月29日轉到復康病房。他在潛伏期內沒有外遊紀錄，他與家人同住，而家人至今沒有病徵。衛生防護中心已向他及家人提供傷口護理、個人及環境衛生的建議。

資料顯示，蠅蛆是由蒼蠅幼蟲（蛆蟲）入侵人體或脊椎動物的器官及組織所引起的疾病。經常卧床、身體殘障或缺乏自我照顧能力的長者，較易受蠅蛆侵襲沒有皮膚保護的身體部位（如傷口及黏膜）。蠅蛆鑽入宿主的身體組織造成嚴重損害，感染部位通常流出惡臭的分泌物及出現潰爛，導致器官機能失調、皮膚受損、繼發性細菌感染以至死亡。



▲蛆蟲會對宿主的身體造成嚴重傷害